

公共工程施工查核缺失扣點情形表
(施工品質缺失)

期間：自112年04月01日至112年06月30日 總件數 1276件				
排 序	缺失編號	缺失內容	缺失扣 點件數	缺失扣 點比率
1	5.02.05	未使用間隔器、墊塊，保護層不符規定。	19	1.49%
2	5.01.02	混凝土養護不合規範，塑性收縮造成裂縫。	17	1.33%
3	5.01.01	混凝土澆置、搗實不合規範，有冷縫、蜂窩或空洞產生。	14	1.10%
4	5.14.01.01	於高差2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部分(如樓梯、電梯口、天井、管道間、構台、橋樑墩柱及橋面版等)，未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、護蓋、安全網或佩掛安全帶之防墜設施，或未符合規定。	11	0.86%
5	5.01.05	施工縫及伸縮縫留設不當，或施作不當，或未設置。	9	0.71%
6	5.07.01.14	測量及放樣不落實。	8	0.63%
7	5.01.03	混凝土完成面垂直及水平度不合規範。	7	0.55%
8	5.14.02.01	施工架未與穩定構造物妥實連接(框式施工架使用壁連座連接，間距在垂直方向9.0公尺、水平方向8.0公尺以內，以鋼筋等連接，垂直方向5.5公尺、水平方向7.5公尺以內)，或未符合規定。	6	0.47%
9	5.02.01	主筋或箍筋未綁紮固定確實，或箍(繫)筋、彎鉤綁紮不合規範要求。	5	0.39%
10	5.04.59	構件安裝架設完成後未補塗裝或銹蝕。	5	0.39%
11	5.05.06	工區週遭原有樹木，未加維護，或任意砍伐，影響環境生態。	4	0.31%
12	5.07.01.07	有漏水現象。	4	0.31%
13	5.07.02.12	瀝青鋪面壓實度不合規範，或未依規範分層鋪設，或未分層噴灑黏層，或有粒料分離現象。	4	0.31%
14	5.07.05.03	穿樑(板)套管未依規定設置，或設置不當。	4	0.31%
15	5.07.13.01	植栽工程施作不合規範。	4	0.31%
16	5.14.01.04	於高差超過1.5公尺以上之場所作業，未設置符合規定之安全上下設備。	4	0.31%
17	5.02.02	鋼筋號數不符，或數量不符，或間距不符規定，或未繪製施工大樣圖。	3	0.24%
18	5.02.06	預留鋼筋長度不足，或未設置，或間距過大。	3	0.24%
19	5.04.60	抽查合格之補塗裝仍有膜厚、防火被覆或防火材料厚度不足。	3	0.24%
20	5.06.02	回填材料或級配料不符合規範。	3	0.24%
21	5.07.01.01	結構物尺寸或材料設備之規格與設計圖不符。	3	0.24%
22	5.07.01.15	未設置止水帶，或止水帶施作不當。	3	0.24%

公共工程施工查核缺失扣點情形表
(施工品質缺失)

期間：自112年04月01日至112年06月30日 總件數 1276件				
排 序	缺失編號	缺失內容	缺失扣 點件數	缺失扣 點比率
23	5.07.04.03	管路保護層不足，或埋設式線槽埋設深度不足。	3	0.24%
24	5.09.15	勞工於工地有飲酒情事，或工地有酒精性飲料（或空瓶）。	3	0.24%
25	5.14.00.01	工區內外無安全防護措施(如安全圍籬、圍柵、防禦物等)或不完備。	3	0.24%
26	5.14.03.01	臨時用電設備之電線未防護。	3	0.24%
27	5.02.04	彎鉤角度不符或)延長度不足	2	0.16%
28	5.04.55	構件銲接前之組合位置或銲接方式不符規定。	2	0.16%
29	5.04.57	抽查合格之銲道仍有缺陷或非破壞檢測方式不符規定。	2	0.16%
30	5.05.04	營建剩餘土石方、其他廢棄物處理未妥當。	2	0.16%
31	5.07.01.05	排水設施（如污水管、排水溝、截水溝、排水管、抽水井、點井）配置不當，或阻塞，或坡度不當。	2	0.16%
32	5.07.01.10	排水不良，有積水現象。	2	0.16%
33	5.07.05.04	污排水管，或其高程不合規範，或水箱洩水坡度不合規範，或水箱未設置集水坑。	2	0.16%
34	5.07.05.09	通氣管、透氣管裝設不合規範，或出口未裝設防蟲網。	2	0.16%
35	5.07.06.02	設備接地施作不合規範，如接地棒設置位置、深度不適當，或接地線規格、導線顏色、位置不正確等，或未施作止水措施。	2	0.16%
36	5.08.02	內牆或外牆或地板之材料外觀不合規範，或施工平整度不佳。	2	0.16%
37	5.08.08.01	混凝土完成面施工外觀平整度不佳。	2	0.16%
38	5.14.01.05	高差超過2層樓或7.5公尺以上之鋼構建築，未張設安全網，且其下方未具有足夠淨空及工作面與安全網間具有障礙物。	2	0.16%
39	5.14.04	承包商無勞安自動檢查紀錄，或不確實。	2	0.16%
40	5.14.06.01	工作場所暴露之鋼筋等易發生被刺及擦傷災害者，未採取彎曲尖端、加蓋或加裝護套等防護設施。	2	0.16%
41	5.01.04	混凝土表面殘留雜物(如鐵絲、鐵件、模板)。	1	0.08%
42	5.02.08	開口，或角隅未設補強筋，或設置不合規範要求。	1	0.08%
43	5.03.02	模板未整理，未塗模板油。	1	0.08%
44	5.03.07	模板內殘留雜物(如木屑、瓶罐)未清理或未設清潔孔。	1	0.08%

**公共工程施工查核缺失扣點情形表
(施工品質缺失)**

期間：自112年04月01日至112年06月30日 總件數 1276件				
排 序	缺失編號	缺失內容	缺失扣 點件數	缺失扣 點比率
45	5.04.03	抽查合格之螺栓孔邊緣仍無勻整、有破裂及凹凸之鋸齒形痕跡或孔徑、孔邊距、間距及數量不符規定。	1	0.08%
46	5.04.06	抽查合格之銲道仍有缺陷，或□非破壞檢測方式不符規定。	1	0.08%
47	5.04.52	螺栓接合情形不符規定。	1	0.08%
48	5.04.53	構件安裝完成位置不符規定。	1	0.08%
49	5.05.02	現場塵土飛揚，或施工機具排放黑煙，運輸載具未依「交通工具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」規定使用95年10月01日後出廠之柴油車等空氣污染處理未妥當。	1	0.08%
50	5.05.08	工地積水未處理，影響環境衛生及安全。	1	0.08%

備註:

- 1.本表係統計112年第2季公共工程施工查核缺失扣點情形統計表（施工品質）。
- 2.本表缺失編號係「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品質缺失扣點紀錄表」所列缺失編號。
- 3.缺失扣點比率=缺失扣點件數/查核件數。